

河海大学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河海科协〔2020〕06号

关于组织参加《第五届江苏省科协青年会员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单位：

为深入落实江苏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和省长三角一体化科技专题组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科协组织的科技优势和人才优势，激发青年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活力，促进江苏科技经济深度融合，以创业带动就业，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浓厚氛围，江苏省科协将开展“第五届江苏省科协青年会员创新创业大赛”（苏科协发〔2020〕70号）（以下简称大赛）。根据大赛要求，现将我校组织参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及申报条件

- 1、参赛对象为河海大学青年教师和学生个人或团队；
- 2、有符合大赛要求的创新创业项目（详情见附件）。

二、项目选拔及推荐程序

1、参赛者请于8月28日前递交《第五届江苏省科协青年会员创新创业大赛申报书》、展示该项目的PPT、预备路演视频(项目介绍2-4分钟)及佐证材料等相关材料电子版(请打包发至校科协电子邮箱),申报书纸质版,请由学院在“所在单位意见”栏内签章,于9月3日请送至校科协(本部河海馆219室);

2、校科协组织相关专家审核;

3、校科协根据申报项目情况、专家审核意见等因素决定推荐参赛项目;

4、通知参赛者按审核意见修改《第五届江苏省科协青年会员创新创业大赛申报书》并在网上申报;

5、校科协组织推荐参赛。

三、参赛及资助奖励费用

1、参赛项目的注册费,人员差旅费(食、宿、交通等)由校科协负责解决;

2、选拔推荐参赛的项目,创意组资助800元/个,创业组的资助1200元/个,入围决赛的,创意组的资助1200元/个,创业组的资助1800元/个;

3、在大赛中获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的项目,创意组分别奖励7000元、5000元、3000元和2000元,创业组分别奖励

10000 元、8000 元、5000 元和 3000 元，获得的奖励费中包含资助费；

4、若我校获得优秀组织奖，校科协对参与组织工作的人员给予总额 6000 元的奖励。

5、以上费用可根据参赛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四、其他事项

参赛者提交《第五届江苏省科协青年会员创新创业大赛申报书》后，视为同意代表学校（或省水利学会）参加大赛。

本次参赛活动的未尽事宜可由涉及方协商解决，最终决定权归校科协。

校科协联系人：叶志达

联系电话：13601581736

电子邮箱：kx@hhu.edu.cn

附件：关于印发《第五届江苏省科协青年会员创新创业大赛方案》的通知

校 科 协

2020 年 7 月 1 日